

六安市医疗保障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要求，由六安市医疗保障局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从六安市医疗保障局网站（<http://ybj.luan.gov.cn/>）信息公开版块“年度报告”栏目下载。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六安市医疗保障局联系（地址：六安市佛子岭路人力资源大厦三楼；邮编：237000；联系电话：0564-3376069）。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六安市医保局持续贯彻落实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六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0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的通知》《六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政务公开“六提六促”专项行动的通知》等文件的部署要求，积极推进医疗保障政务信息公

开，深化开展医保政策解读，推进开展政民互动，回应群众关切，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适时高效的政务信息。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是推进医保重点工作领域信息公开。重点围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做好“六稳”工作完成“六保”任务有关的医保信息、医保扶贫政策、医疗保障待遇，慢性病门诊医疗保障、基本医疗保险医药目录、医疗支付方式改革、异地医保结算、医疗服务价格制定、药品耗材招标采购、医保基金监管及打击欺诈骗保等方面，开展医保政务信息主动公开工作。

二是强化决策信息公开。制定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和影响广泛的医保政策主动征求社会公众意见并公开征求意见结果，意见征集链接至市政府意见征集库。注重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信息公开，定期公开市政府对医保工作的部署任务落实情况。

三是做好基础信息公开。依法公开本部门工作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信息。做好政府部门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清单公开工作。全面公开主办的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信息，注重扶贫信息、防疫信息、救助信息、人事信息、政府招标采购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专题信息公开。抓好财政预决算、三公经费、招标、专项经费信息公开。

2020年，我局共发布政务公开信息521余条，其中财务

预决算、“三公”经费、部门项目信息 14 条，招录（聘）及录（聘）用 20 条，行政权力运行 29 条，招标采购实施 7 条，重点领域公开 127 条，政策解读 15 条，举办 3 次新闻发布会，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5 条，政协委员提案 9 条，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对答复情况均表示满意。

积极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目前我局现行有效的以本部门名义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数为 22 件，废止、修改、失效类文件 0 件。

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六稳”“六保”有关的医保信息 18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是规范依申请公开流程。印发《六安市医保局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的通知》，完善依申请公开受理、审查、处理、答复以及保存备查等流程。

二是严格落实规定动作。按照市医保局《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办理批办单》规定环节，严格按照申请办理时间、拟办意见、领导批示、分管领导意见、办理情况、分管领导签字、主要领导签字等各个环节，按月公开依申请公开文件目录。

三是及时给予答复。今年以来共受理依申请公开 1 件，办理答复 1 件，为快递方式。依申请公开均在收到之日进行了受理，在规定期限内给予答复，出具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书》，没有因依申请公开事宜引起行政复议及诉讼情

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落实制度链条化。六安市医保局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分管领导任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明确工作机构和人员安排。建立各县区医保局和局机关各科室政务公开联络员制度，设立专业的督察督办人员，建立季度考评制度，形成通报、培训、整改全链条管理的良好机制，保障医保系统政务公开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二是工作推进系统化。六安市医保系统推行全过程公开，着力在内容、程序、时限、创新四个关键环节，打造群众满意医保政务公开。一是统一政策解读，对全市医保政策统筹执行的，统一组织政策解读；二是统一信息化管理，结合信息化建设，将网上参保、电子医保凭证等医保业务网上办理推行到各个县区，做到集中办理。

三是公开事项颗粒化。坚持问题导向，以医保系统政务公开目录为框架，细化每一个公开事项的公开主体、内容和标准，形成“颗粒化”最小公开执行单元推送到各县区医保局，使政务公开工作目标明确，任务具体，责任清晰。对考评中发现的问题和用权公开、政策解读、推进“三大攻坚战”及“六稳六保”等重点工作单独建立工作台账，严格督导考核，使全市医保系统政务公开工作得到整体提升。进一步提升规范性文件公开质量，列明文件的文号、成文日期、发布时间、有效性等信息，提供文本下载功能，并做好防篡改防

伪造工作。

（四）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按照市统一要求，完成对网站的更新和迁移，明确网站日常维护和信息更新任务。在局网站首页设置“政务服务政务公开链接”飘窗，将群众最关心的事项专题列出，群众可在网站首页直接点击，不需要再到政务公开网内寻找。

二是建设完成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按照新的年度自评目录标准梳理完善栏目，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全部公开到位。

（五）监督保障工作情况

为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政府信息公开决策部署，六安市医保局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分管领导任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明确工作机构和人员安排。六安市医保局先后四次召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会议，学习有关政务公开文件精神以及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研究市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和网友留言办理情况，制定并落实市医保局“六提”“六促”行动实施方案以及政务公开有关问题整改任务。

定期召开调度会，加强政务公开工作情况的调度和推进，对各科室、单位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点评，对落实好的科室、单位及时进行表彰，对工作有短板的予以通报，将政务公开纳入科室年度评比重要内容，印发《六安市医疗保障局政务公开工作考评办法》，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深入开展。2020年我局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务公开义务而发生的责任追究情

况。

健全完善社会评议制度，采取征集调查、网上评议等方式向公众征集意见和建议，接受群众和社会的监督，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4	14	2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2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增 8	0
行政强制	0	增 1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	520000（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一）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本年度办理结果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	0	0	0	0	0	0	0

		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0	0	0	0	0	1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虽然有较大的进步，但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组织领导还需进一步强化。二是制度建设还需进一步完善。三是公开内容还需进一步拓展。

我局将进一步发挥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统筹指导协调作用，提高各县区医保局、机关各科室工作人员业务素质，进一步理顺和完善工作机制，加强政务公开过程监督和检查，加大对好的经验做法和存在问题的通报力度。

根据市政务公开办要求，进一步优化调整主动公开目录，加强对公开信息的发布管理，定期对已公开的信息进行

梳理分类，加大对涉及个人隐私信息的排查力度，相应的进行屏蔽或作技术遮挡。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修改完善办理流程，确保各项答复合规合法。

以公众需求为导向，更加积极推进医保决策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完善政策解读机制、丰富解读形式，以通俗易懂语言、喜闻乐见的方式创新解读医疗保障政策。进一步完善主动回应关切机制，及时分析舆情信息，关注群众心的热点问题，主动回应社会关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